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香茹
電話：03-8462860#223
傳真：03-8462776
電子信箱：trshiang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新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09826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、課程簡章 (376550000A_1120098269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2009826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辦理「112年度門諾醫院自殺防治專業【實體】課程」課程簡章1份，請貴校協助公告並視需求薦派相關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112年5月17日基門醫亮字第112000058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課程資訊摘錄如下：

(一)報名：即日起至112年6月9日(星期五)17:00止，採線上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cbhr82o9nxE2YSfb8>)，預計80人，額滿提前截止。

(二)地點：門諾醫院美崙總院信實樓4樓施桂蘭禮拜堂。

(三)日期：112年6月16日(星期五)13:15-17:15，共計4小時。

(四)本課程申請護理師、專科護理師、社工師(醫務暨心衛)、長照人員繼續教育學分時數認證，並申請認證

112/05/19



中，將依各學會實際核發登錄；另於課程結束核發研習證明。

三、請本權責核予參與人員公(差)假登記出席。

四、本案相關疑義請逕洽承辦單位聯絡人：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資源開發中心社服處陳思蓓社工師，聯繫電話：03-8241202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私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波斯頓國際實驗教育機構
副本：花蓮縣學生輔導諮商中心、本府教育處

